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聯絡人：何星緯  
聯絡電話：(08)7320415#3679  
傳真：(08)7320185  
電子信箱：a251952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管字第115014049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檢送115年度「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」實施計畫一案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5年5月20日屏府教管字第1155092175號函辦理（諒達）。

二、前揭公文誤植說明二日期「2、總決賽(含頒獎)：訂於115年12月7日(星期六)舉行」，應修正為「訂於115年12月5日(星期六)舉行」，特此說明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